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或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1.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表
3.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4.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8.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10.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10.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或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区委、区政府的决议、指示。

（二）以招商开发服务企业为主，突出项目引进，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三）负责辖区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管理，负责辖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只包括本部门预算，无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只有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暂未划分类别单位，政府派出机构。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狠抓产业链条提升。要围绕“一区多园”的总体布局，充分发挥顶格项目、链主项目优势，大力实施建链补链强链工程，培育一批优势产业集群。全力壮大绿色化工产业实力，争取将博普、东利、玖泰、衍蓉等项目建成百亿级产业集群。重点发展精细、化工新材料、绿色食品等产业，加速贝诺森、屹山、益森等项目投产达效申规。

（二）狠抓骨干企业培育。进一步壮大企业规模、提升综合实力。重点培育一批骨干企业，对产值高、贡献大、后劲足的企业，集中政策、要素、资源等优势，扶持企业做大做强。确保博普、东利、玖泰等一批骨干项目成长为新增税源；龙派等一批转型项目顺利实施；落实企业分级管理制度，确定一批税收低、能耗高的落后产能企业，列入出清名单。

（三）狠抓园区平台建设。要继续坚持产业园区化、园区专业化，加大资金投入，配优基础设施，进一步叫响园区经济品牌。加快推进化工园区建设，加快标准化厂房入驻项目建成投产，改造提升污水处理设施、继续延伸蒸汽管网，确保纬四路、经二路等道路通车，为开发区下一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四）狠抓招商引资工作。一是加强与浙东驻点招商组沟通联系，强化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和中介招商；二是加强项目

跟踪，挖掘重点项目资源，力争项目早日签约、落地和开工建设；三是坚持“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相结合，收集研判项目线索，不断学习先进经验，广交朋友，推进与商会、协会以及企业界的合作交流，不断提升工作实效，以招商引资持续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由 12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0.1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50.1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12 万元，占 99.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万元，占 0.02%；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0.01 万元，占 0.02%。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1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拨款增加 27.74 万元，增长

123.84%，主要原因：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12 万元，占 99.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万元，占 0.02%；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0.01 万元，占 0.0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0 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 50 万元，事业运行 0.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7.72 万元，增长 123.75%，增长原因主要是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0.0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1%，增长原因主要是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 0.0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1%，增长原因主要是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

三、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0.14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0.14 万元，主要包括：职业年金缴费 0.01 万元、住房公积金 0.0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2 万元等。

四、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0.14 万元，收入只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七、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收入预算 50.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14 万元，占 10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7.74 万元，增长 123.84%，增长原因主要是：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0 万元，占 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八、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支出预算 50.1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7.74 万元，增长 123.84%，增长原因主要是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其中，基本支出 0.14 万元，占 0.28%，主要用于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项目支出 50 万元，占 99.7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

九、“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重点项目)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由区建投公司负责实施，实施主体不是开发区。

（二）机关运行经费。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三）政府采购情况。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截至 2023 年底，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

2、截至 2023 年底，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无其它资产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潘集经济开发区（北区）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十、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机关运行经费为财政拨款中以下支出内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

办公设备购置、办公用房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附表：潘集区 XX 委（局）2024 年部门预算表